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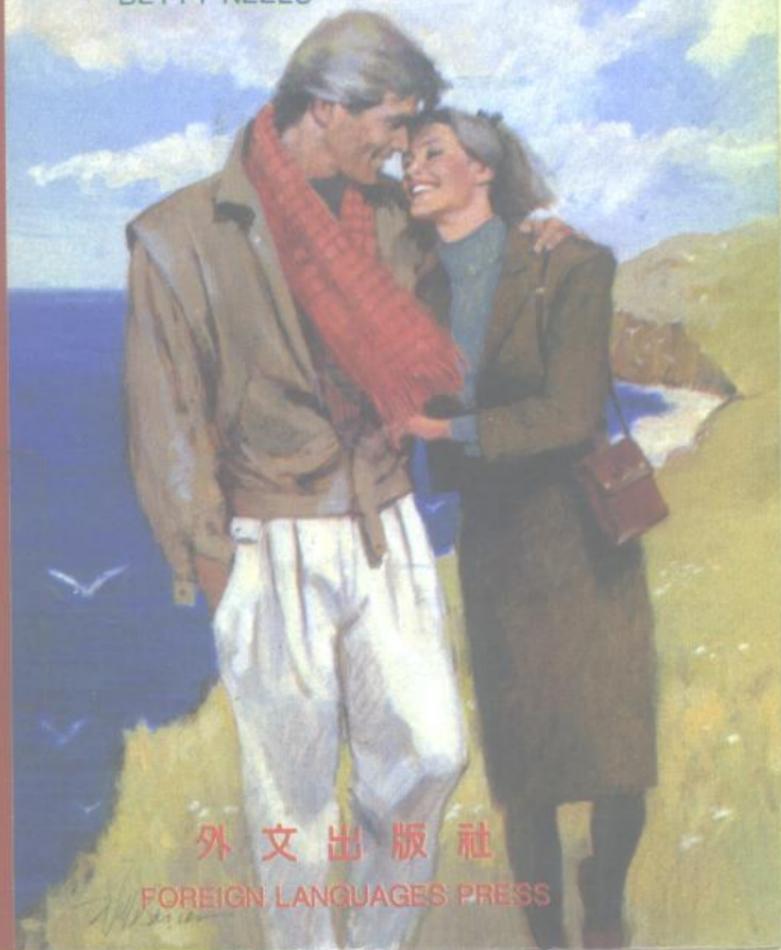
诗露

爱不释手系列

实习新娘

An Unlikely Romance

白蒂·尼尔斯 著 林玫君 译
BETTY NEELS



外文出版社
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I 561.4
21

93787

爱不释手系列之二

实习新娘

AN UNLIKELY ROMANCE

作者:Betty Neels

白蒂·尼尔斯 (英国)

译者:林玫君



200406122



Silhouette

外文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139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实习新娘/(英)白蒂·尼尔斯著;林玫君译。
—北京:外文出版社,1995
(禾林罗曼史丛书·爱不释手系列;二)
ISBN 7-119-01382-3

I. 实… II. ①白… ②林… III. 中篇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4)第 14034 号

(本书获得加拿大禾林图书公司的版权许可)

实习新娘

白蒂·尼尔斯 (Betty Neels) 著

林玫君 译

责任编辑:贾先锋

*

外文出版社出版

(中国北京百万庄路 24 号)

邮政编码 100037

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1995 年(36 开)第一版

1996 年第一版第二次印刷

ISBN 7-119-01382-3/I · 363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:01-95-127

定价:5.80 元

嫁裳之外

窦翠西

贸贸然你由天而降
催我披嫁裳
我要的不是多金郎
寻寻觅觅 避风港

婚姻岂能当试验
切莫辜负爱神箭
实习若是真有缘
强做新娘亦无怨

医生与护士的爱情故事或许流传甚多，窦翠西所面临的情境却是空前绝后……

窦翠西一边推着柯劳伊老太太由浴室回到病房里，一边无声地叹息。卜克林教授推开病房门，不急不缓地向她走过来。

他一只臂膀挟着一捆文件，而另一只手摊着一本书，边走边浏览着。还有二十分钟他才开始看病，史奈尔修女已经匆匆忙忙地催他，而她手上拿着一杯从办公室带出来的咖啡，很专注地为他带路。

此时她属下的护士跑来跑去为病人做好诊前准备。

窦翠西也扶柯劳伊太太躺回床上。

卜克林要嘛就早到，不然就不见人影，再不然，就晚来个半小时，然后在发现错误时，提出歉意。他那聪明的脑袋全花在一些内分泌的棘手问题上，毕竟，他是这方面的权威。

窦翠西替柯太太盖上毯子时，又再看卜教授一眼，心想：真是个好好先生——是她所认识的人中最好的一个。她其实也不是真正认识他，只在病房里或走廊上常看到他而已。每次看见时，他不是把鼻子都埋在书堆里，就是被一群学生包围着。翠西确信，他甚至不知道她这个人的存在。

卜克林正超越史修女，并低头对着翠西温柔地微笑。他既高大又英挺，只是两鬓微白，而现在，两眼无神，有点像没睡饱的样子。她想，他自己一定不知道他的长相其实算得上英俊的了。她抬起头正好和他对看一眼，她很快地将眼神移开，而她再抬头偷看他一眼时，只看到他宽阔的背影消失在病房门外。

“他是个不错的小伙子，不是吗？”柯太太善于察言观色地说：“他从不摆架子。”

她向翠西露出开怀的笑容，心想她是位很友善的护士，看到病人总会找几句话说说，当病人需要同情时也不吝于施舍。甚至于在上司没看到时，还会替女病人上上发卷，这样有访客来探病时，看起来也更精神些。她本来还想更详尽地打量这位护士，可是班宁护理长却跑过来打断了她的思绪。

“窦翠西护士，看在老天的份上，快去做事。卜克林教授来了，他今天是早到了一点，可是这里简直乱得像猪圈，而你居然还站着闲聊。也到了你该学学动作快点的时候了；你这样没效率是不可能成为好护士的。今天一早就做了些什么……”

连珠炮后，她匆忙地走了，走前撂下一句话说：“去转告桑德丝护士，她今天得在诊疗室当班，要她别忘了把病理化验报告放在手推车上。”

翠西拍拍柯劳伊太太浑圆的肩膀，然后顺从地快步走开了。她是个娇小的女孩，挺丰满的，虽然称不上漂亮却也绝不平凡。她的鼻子稍微短了点，嘴则宽了些，但是嘴角的弧度使得她的微笑变得很迷人。她的眼睛非常漂亮，淡褐色的眼珠又大又亮，加上同样色泽的睫毛，刚好与护士帽底下那头整洁的头发相配。

她今年二十三岁，是个孤儿，也是个最争气的孤儿。她有颗善良的心，充满罗曼蒂克的本质及相当丰富的知识。此外，她更热爱工作。再过一年，她就会完成她的实习课程。不管班宁护理长的预言是多么令人沮丧，而她也明知，自己不会成为另一个南丁格尔，不过至少她能以此为生，并且乐此不疲。

桑德丝护士昨晚和男朋友吵了一架，而且这几天都没机会和他再见面，因此心情不好，在很不耐烦地听着翠西转告她的话后，重重地摔下她手中拿着的工具盘说：“好了！好了！把这

些工具替我放好，并且小心地看着。为什么男人都不知道，什么时候该来向女人道歉？”

她没给翠西回答的机会，就迳自走进病房里。

翠西把工具很整齐地排放在柜子里，稍微整理了一下，然后打开房门。她想，教授应该还在喝咖啡，这样她就可以偷偷溜去档案室找点事做。

但是，咖啡要不是凉的，就是教授的嘴是铁做的，要不然他怎么会可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就喝完咖啡而来到病房里，和蒋生医师交谈？他们的身边站着修女和医科学生，后面则是班宁护理长那张凶恶的脸。

翠西赶紧回到诊疗室，却在往后退时，绊到自己的脚，而跌坐下去。但她几乎没碰到地，因为卜克林教授机警地中止交谈，弯腰向前一把抓住她，并替她掸去灰尘。

他拍拍她的肩膀后，没特别看她就继续交谈了。

一切都发生得那么快，除了修女惊愕的眼光和学生的窃笑之外，好像没有发生过什么事一样。

翠西退到一段距离外，暗中伸伸舌头，心想教授是否注意到她。他是众人皆知的心不在焉型，她相信，他会对要跌倒的小孩、老妇或者翻了的椅子做同样的事情。

在坚固的档案室里，翠西把在视线内所能看到的每样东西又抹又擦的。这虽然不是她的工作，但她觉得该做点什么来补偿被惹恼的班宁护理长，因为那个年轻女人只要逮到机会就一定会向史修女告状的。

果然不出所料，到了中午，她就被叫进修女办公室训斥了一顿。“窦翠西护士，你不应该这样打扰卜克林教授的。他有比从地上扶起跌倒的女孩更重要的事要办，你怎么会那么笨拙呢？”

翠西很有条理地说：“当时我吓了一跳，其实他不必来扶我——我的意思是说，我没请他来帮我或什么的。”她很友善地向这位面红脖子粗的上司微笑道：“史修女，如果我令你生气的话，我很抱歉。我是很让人烦心喔，可是我想——卜克林教授不会在意那么多的。”

史修女严厉地说：“最好是这样。你可以走了，去看看瓦兹太太的溃疡，再带她下楼去做

物理治疗。对了，你什么时候下班？”

“五点，我明天休假。”

一整天繁重的工作把她给累坏了。瓦兹太太不早说她不舒服，害得翠西只好延后吃晚餐了。她到福利社去，还有几个朋友仍在喝茶。她拿了典型的“周五大餐”——鳕鱼、马铃薯泥和蔬菜，加入了她们。

玛利说：“你来晚啦！”玛利以她的咬字清晰为荣，她会纠正别人的发音，或告诉他们像衣服抽丝啦，或帽子戴歪了……等等的小事情。她老觉得自己高高在上，大伙儿也以看笑话般地容忍她。

翠西倒了一大堆蕃茄酱在鳕鱼上。“瓦兹太太不舒服，”她开始狼吞虎咽地吃晚餐。“我得回房去收拾行李，我明天休假。”

一个漂亮却略胖的女孩问她：“要回家吗？”

“是啊！马格丽要过生日。”

“你穿什么衣服去？”几人异口同声问。

“不是穿蓝泡纱就是穿那件咖啡色丝绒的衣服。我想我会穿咖啡色丝绒那件。毕竟，已经是十月天了。”

“你实在该穿些又新又时髦的服装参加鸡

尾酒会的，”玛利说。

“我？在那儿我一个人也不认识，马格丽有一大堆朋友，而我可一个也不认得。我是说我可不想让大伙盯着我看，毕竟那是她的舞会。”

“我该想得到……”玛利又来了，不过其他的人一起要她“闭嘴”，她就不再说话了。翠西吃了蛋塔，喝杯茶后就很快起身走了。再过十分钟就要重回工作岗位，她直奔宿舍，很有效率地收拾小行李，并把帽子弄正后，又回到病房。

她其实并不渴望回去参加舞会。十岁那年，父母死于意外，伯父威廉和伯母爱莉丝教养她、供她吃的、穿的，还以他们的方式来善待她。可是她从没快乐过，不知怎的，她觉得他们只是尽人事，却又一直讨厌她的存在。她长大后才了解，他们真正的兴趣，是围绕在他们的女儿马格丽身上。二十一岁那年，翠西就只身去伦敦医学院受训。

伯伯一家在亚都饭店为她饯行，还送了只金表给她。“翠西，房间永远会为你准备好的，”伯母说，“我们会想念你，你就像我们的二女儿一样。”

不知怎的，这段话象是给多年的寄养关系做个了断。

翠西没有准时下班，她不是那种分秒必争的人，病人也知道这点，所以总是在最后一分钟才拜托她加满热水瓶、找眼镜或替他们互换杂志。她很快地换上便服，拎起包包匆忙地赶搭巴士回家。等巴士的人群又长又没耐性，当她回到家时都快七点了。

“翠西，真是的，你至少该试着准时一次吧！今天可是为了庆祝马格丽的生日。我希望你明天为舞会会场插花，这可是你拿手的吧？”爱莉丝伯母说。

当晚，伯伯家来了几位亲戚，他们庆祝和交谈的重点，都是马格丽，好像翠西是个外人。但她也不见怪，早早上床，因为第二天会很忙。

果然，插花、接电话、帮厨师和佣人打理、又替外烩公司整理……忙得不可开交。

近傍晚时，总算大致底定，翠西回房去换上咖啡色丝绒礼服，准备见识马格丽的生日舞会。

马格丽有很多朋友，偌大的客厅一下子就挤满了宾客。翠西轻啜了口白葡萄酒就走进人

堆里和她认识的人打招呼，其中不少都是她从学生时代就认识的，但大部分她都不认得。他们穿着时髦而大声喧哗，完全不顾其他的宾客。

翠西和马格丽面对面遇上，她抓着她的手臂说：“喂——好玩吧？妈刚接到范上校的电话，他本来有事不能来，现在又决定在去另一个晚宴之前，带一位拘谨的教授来一下，以祝我生日快乐。上校加教授？恐怕和这种舞会不搭配，你说呢？”

“如果他们还要赶赴另一个晚宴，就不会久留，对吧？”翠西附和着说。这时，门铃响了，“伯母去应门了，一定是上校他们来了，你是不是也该到门口去欢迎呢？”

“我想是吧！”她停顿了一下又看了翠西一眼：“你身上这件衣服难看死了——咖啡色不适合你，你看起来有多穷酸！”她又故做好人状地加一句：“你穿绿色或蓝色就好看多了——你真该替自己找些漂亮点的衣服。”

她走开了，一身钉了亮片的金色外套和波浪丝裙使在场的人眼睛为之一亮。

翠西看着她像花蝴蝶般地穿过拥挤的大厅，并没有嫉妒的感觉，因为嫉妒不是她的天

性。她只是在想：如果她也穿这套礼服，是否也会吸引同样的注目礼？而这显然是身上这套咖啡色丝绒礼服所做不到的。

上校一进门就引起骚动。他有点上了年纪，却依然挺拔。他的英俊同伴带着黑领结也跟着进来和爱莉丝及马格丽寒暄。这时，全场最注意他的，应是翠西了。因为他正是昨天在医院扶了她一把的卜克林教授。

她惊讶地喘息着，很小心地退到人群后面，从那里，她能清楚地观察他和马格丽的进展。她堂姊正在发挥魅力；一只漂亮的手挽在他手臂里，一脸爱慕地仰头望着他。翠西暗忖：他可真是左右逢源啊！他的风采已经把所有在场的男士都比下去了，他也许还不自知呢！虽然他对着她堂姊微笑，也倾听她的喋喋不休，但是翠西很有把握：他一定在思索有关内分泌学的诡异问题，因为像他现在这种若有所思的表情，她不知道在医院里看过多少遍了。

她再往后退，想完全由他的视野消失，不幸的是她伯母用大嗓门叫着——

“翠西——”高八度的噪音：“亲爱的，过来，上校想见见你。”

她无可奈何地从阴暗的角落走出来，穿过人群走到这位老绅士面前。教授和马格丽也同时停止谈话，转过身来望着她。她无法避开教授的注视，只好装做不认得他。他似乎没认出她来，这使她大大地喘了一口气。

他怎么会认出她？他在病房从未正眼看过她，而现在她的穿着也不同。她和上校坐到沙发上，很投缘地闲聊，他长篇大论地谈着政治、现代年轻人和社会福利等等，通常在派对中说说体面的应酬话是翠西的拿手绝活之一，此时却诚恳严肃地成为最佳倾听者。他起身离去时说：“亲爱的，很高兴和你小谈了一会儿。我真希望能待久一点。但我们还得去参加另一个聚会。”他四处寻找他的同伴。“克林在哪儿？啊——原来是和马格丽在一起，她真漂亮，甚至我们这位一向视而不见的教授，都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啰！”

他拍了拍翠西的肩膀：“改天我们得再聊聊。”

她偷溜到大厅的另一端，不愿和教授面对面碰上。客人渐渐离去，几位马格丽的好朋友要请她出去吃宵夜，翠西忙着替他们找大衣和

外套。

其中有个女孩问她：“要不要和我们一起去？”

她根本不须回答，因为马格丽听见后立刻说：“喔！翠西最讨厌上馆子，而且她明天一早还得回医院上班呢！”

这两者都不是实情，可是翠西默不作声。马格丽并不是故意使坏；她只是喜欢以自我为中心，也被娇宠惯了。从孩提时代起，她就习惯将翠西视为穷亲戚，虽然待她像家中的一份子，但同时又要她感激家庭，并且得有所贡献。

翠西早就习以为常了。不管这是个什么样的家，她仍然感谢他们给了她一个屋顶。

她目送他们上车后才回到屋子里和伯父、伯母共进夜点，爱莉丝伯母说：“马格丽如果安定下来该多好！和上校一起来的那个人相当杰出，还是个教授哩！不知道他是哪方面的教授？”

翠西本来可以回答的，她却保持沉默了。
第二天一早还能再见马格丽就得离开了。今天十点得到班，她只在吃早点时碰到伯父。“我会替你向你伯母和马格丽道别的。她俩为了舞会折腾了老半天，需要好好休息。”他带